

第一单元

致 蔡 元 培

毛泽东

子民先生左右：

五四运动时期北大课堂，旧京集会，湘城讲座，数聆先生之崇论宏议，不期忽忽二十年矣！今日者何日？民族国家存亡绝续之日。老者如先生一辈，中年者如泽东一辈，少年者则今日之学生，不论贫富，不分工农商学，不别信仰尊尚，将群入于异族侵略者之手，河山将非复我之河山，人民将非复我之人民，城郭将非复我之城郭，所谓亡国灭种者，旷古旷世无与伦比，先生何将以处此耶？共产党倡议抗日统一战线，国人皆曰可行，知先生亦必曰可行，独于当权在势之衮衮诸公或则曰不可行，或则曰要缓行，盗入门而不拒，虎噬人而不斗，率通国而入于麻木不仁窒息待死之绝境，先生将何以处此耶？孙中山先生联俄、联共与农工政策，行之一九二五至一九二七年之第一次大革命而有效，国共两党合作之时期，亦即国民党最革命之时期。孙先生革命政策之毁弃，内战因之而连绵不绝，外患乃溃围决堤滔滔不可收拾矣！八月二十五日共产党致国民党书，虽旧策之重提，实救亡之至计，先生将何以处此耶？读《新文字意见书》，赫然列名于首位者，先生也。二十年后忽见我敬爱之子民先生，发表了崭然不同于一般新旧顽固党之簇新议论，先生当知见之而欢跃者绝不止我一人，绝不止共产党，必为无数良人也！从同志从朋友称述先生同情抗日救国事业，闻之而欢跃者，更绝不止我一人，绝不止共产党，必为全民族之诚实儿女，毫无疑义也。然而百尺竿头，更进一步，持此大义，起而率先，以光复会同盟会之民族伟人，北京大学中央研究院之学术领袖，当民族危亡之顷，作狂澜逆挽之谋，不但坐言，而且起行，不但同情，而且倡导，痛责南京当局立即停止内战，放弃其对外退让对内苛求之错误政策，撤废其爱国有罪卖国有赏之亡国方针，发动全国海陆空军，实行真正之抗日作战，恢复孙中山先生革命的三民主义与三大政策精神，拯救四万万五千万同胞于水深火热之境，召集各党各派各界各军之抗日救国代表大会，召集人民选举之全国国会，建立统一对外之国防政府，建立真正之民主共和国，致国家于富强隆盛之域，置民族于自由解放之林。若然，则先生者，必将照耀万世，留芳千代，买丝争绣，

遍于通国之人，置邮而传，沸于全民之口矣。先生其将不令数千里外曾聆教益之人，稍稍减杀其欢跃之情而更增之以至于无已乎？

宋庆龄先生，何香凝先生，李石曾先生，吴稚晖先生，张溥泉先生，于右任先生，孙哲生先生，居觉生先生，覃理鸣先生，柳亚子先生，叶楚伦先生，邵力子先生，汪精卫先生，陈璧君先生，经亨颐先生，陈公博先生，顾孟余先生，曾仲鸣先生，甘乃光先生，张静江先生，戴季陶先生，陈果夫先生，丁惟汾先生，宋子文先生，陈树人先生，褚民谊先生，彭泽民先生，李任潮先生，李德邻先生，陈友仁先生，邹海滨先生，徐季龙先生，朱霁青先生，白云梯先生，恩克巴图先生，李福林先生，陈护方先生，程颂云先生，唐孟潇先生，朱益之先生，李协和先生，柏烈武先生，刘震寰先生，谭逸儒先生，张知本先生，冯自由先生，谢慧生先生，茅祖权先生，蒋雨岩先生，孔庚先生，郭沫若先生，沈雁冰先生，陈望道先生，李鹤鸣先生，胡适之先生，章行严先生，周作人先生，钱介盘先生，傅斯年先生，罗家伦先生，段锡朋先生，陈宝锬先生，陈东荪先生，彭一湖先生，彭泉舫先生，杨端六先生，胡子靖先生，陈夙荒先生，周谷城先生，舒新城先生，以及一切之党国故人，学术师友，社会朋旧，统此至讯。

寇深祸急，率尔进言。风雨同舟，愿闻明教。

敬颂

道安。不具。

毛泽东

一九三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选自《毛泽东书信选集》，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致蒋经国先生信

廖承志

蒋经国吾弟：

咫尺之隔，竟成海天之遥。南京匆匆一晤，瞬逾三十六载。幼时同袍，苏京把晤，往事历历在目。惟长年未通音问，此诚憾事。近闻政躬违和，深为悬念。人过七旬，多有病痛，至盼善自珍摄。

三年以来，我党一再倡议贵我两党举行谈判，同摒前嫌，共竟祖国统一大业。惟弟一再声言“不接触，不谈判，不妥协”，余期期以为不可。世交深情，于公于私，理当进言，敬希谕察。

祖国和平统一，乃千秋功业。台湾终必回归祖国，早日解决对各方有利。台湾同胞可安居乐业，两岸各族人民可解骨肉分离之痛，在台诸前辈及大陆去

台人员亦可各得其所，且有利于亚太地区局势稳定和世界和平。吾弟尝以“计利当计天下利，求名应求万世名”自勉，倘能于吾弟手中成此伟业，必为举国尊敬，世人推崇，功在国家，名留青史。所谓“罪人”之说，实相悖谬。局仲东隅，终非久计。明吾若弟，自当了解。如迁延不决，或委之异日，不仅徒生困扰，吾弟亦将难辞其咎。再者，和平统一纯属内政。外人巧言令色，意在图我台湾，此世人所共知者。当断不断，必受其乱。愿弟慎思。

孙先生手创之中国国民党，历尽艰辛，无数先烈前仆后继，终于推翻帝制，建立民国。光辉业绩，已成定论。国共两度合作，均对国家民族作出巨大贡献。首次合作，孙先生领导，吾辈虽幼，亦知一二。再次合作，老先生主其事，吾辈身在其中，应知梗概。事虽经纬万端，但纵观全局，合则对国家有利，分则必伤民族元气。今日吾弟在台主政，三次合作，大责难谢。双方领导，同窗挚友，彼此相知，谈之更易。所谓“投降”、“屈事”、“吃亏”、“上当”之说，实难苟同。评价历史，展望未来，应天下为公，以国家民族利益为最高准则，何发党私之论！至于“以三民主义统一中国”云云，识者皆以为太不现实，未免自欺欺人。三民主义之真谛，吾辈深知，毋须争辩。所谓台湾“经济繁荣、社会民主、民生乐利”等等，在台诸公，心中有数，亦毋庸赘言。试为贵党计，如能依时顺势，负起历史责任，毅然和谈，达成国家统一，则两党长期共存，互相监督，共图振兴中华之大业。否则，偏安之局，焉能自保。有识之士，虑已及此。事关国民党兴亡绝续，望弟再思。

近读大作，有“切望父灵能回到家园与先人同在”之语，不胜感慨系之。今老先生仍厝于慈湖，统一之后，即当迁安故土，或奉化，或南京，或庐山，以了吾弟孝心。吾弟近曾有言：“要把孝顺的心，扩大为民族感情，去敬爱民族，奉献于国家。”至哉斯言，盍不实践于统一大业！就国家民族而论，蒋氏两代对历史有所交代；就吾弟个人而言，可谓忠孝两全。否则，吾弟身后事何以自了。尚望三思。吾弟一生坎坷，决非命运安排，一切操之在己，千秋功罪，系于一念之间。当今国际风云变幻莫测，台湾上下众议纷纭。岁月不居，来日苦短，夜长梦多，时不与我。盼弟善为抉择，未雨绸缪。“寥廓海天，不归何待？”

人到高年，愈加怀旧，如弟方便，余当束装就道，前往台北探望，并面聆诸长辈教益。“度尽劫波兄弟在，相逢一笑泯恩仇。”遥望南天，不禁神驰，书不尽言，诸希珍重，伫候复音。

老夫人前请代为问安。方良、纬国及诸侄不一。

顺祝

近祺！

廖承志

一九八二年七月二十四日

据新华社 1982 年 7 月 24 日稿

中华全国报界联合会致国务院函和公告

致国务院函

敬启者：窥维言论自由、出版自由、集会自由载在约法，民国三年所颁行之出版法、治安警察法、预戒条例及民国八年颁行之管理印刷业条例等，对于言论、出版、集会种种自由加以限制，显与约法冲突。征之法理，命令与法律相抵触，则命令无效；法律与宪法相抵触，则法律无效。是该出版法、治安警察法、预戒条例、管理印刷业条例，无论其为政府所颁之命令，或国会制定之法律，在约法之下，自当不生效力。然自此等诸法颁行以后，言论、出版、集会种种方面居然受其制裁，且因此而罹祸灾者不知其凡几。此真吾国特有之例，无疆之羞，本会认此为切身之害。爰谓在约法范围内，该出版法等，当然无效，公同议决之后，关于言论、出版、集会等决不受其束缚，除通告全国报界，此后誓不承认该出版法、治安警察法、预戒条例、管理印刷业条例有效外，理合据情通知以免纠纷。此致国务院。

中华全国报界联合会第三届大会后，六月六日。

全国报界共同通告稿——不自由毋宁死

民国三年袁世凯及民国八年安福部所新造的违背约法，侵犯人民自由之种种法令（如出版法、治安警察法、预戒条例、管理印刷业条例等）已经全国报界联合会第三届大会议决，认为无效。并通知南北两政府，以后不得再用此等非法政令，侵犯人民约法上所许各种自由权利，凡我同业以后亦幸勿再受此等非法政令拘束。

民国十年六月六日，全国报界联合会通告。

注意：此通告请全国报界务必在各报第一版第一页刊登。

选自《中国现代史资料选辑》第一册，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87 年版

就四一二惨案对国民党的抗议书

胡愈之(执笔)

子民、稚晖、石曾先生：

自北伐军攻克江浙，上海市民方自庆幸得从奉鲁土匪军队下解放，不图昨

日闸北，竟演空前之屠杀惨剧。受三民主义洗礼之军队，竟向徒手群众开枪轰击，伤毙至百余人。三一八案之段祺瑞卫队无此横暴，五卅案之英国刽子手，无此凶残，而我神圣之革命军人，乃竟忍心出之。此次事变，报纸记载，因有所顾忌，语焉不详。弟等寓居闸北，目击其事，敢为先生等述之。

四月十三日午后一时半闸北青云路市民大会散会后，群众排队游行，经由宝山路。当时群众秩序极佳，且杂有妇女童工。工会纠察队于先一日解除武装，足证是日并未携有武器。群众行至鸿兴路口，正欲前进至虬江路，即被鸿兴路口二十六军第二师司令部门前卫兵拦住去路。正在此时，司令部守兵即开放步枪，嗣又用机关枪向密集宝山路之群众，瞄准扫射，历时约十五六分钟，枪弹当有五六百发。群众因大队拥挤，不及退避，伤毙甚众。宝山路一带百余丈之马路，立时变为血海。群众所持青天白日旗，遍染鲜血，弃置满地。

据兵士自述，游行群众倒毙路上者五六十人，而兵士则无一伤亡。事后兵士又闯入对面义品里居户，捕得青布短衣之工人，即在路旁枪毙。

以上为昨日午后弟等在宝山路所目睹之实况。弟等愿以人格保证无一字之虚妄。弟等尤愿证明，群众在当时并无袭击司令部之意，军队开枪绝非必要。国民革命军为人民之军队，为民族解放自由而奋斗，在吾国革命史上，已有光荣之地位，今乃演此灭绝人道之暴行，实为吾人始料之所不及。革命可以不讲，主义可以不问，若并正义人道而不顾，如此次闸北之屠杀惨剧，则凡一切三民主义、共产主义、无政府主义甚或帝国主义之信徒，皆当为之痛心。先生等以主持正义人道，负一时物望，且又为上海政治分会委员，负上海治安之最高责任，对于日来闸北军队所演成之恐怖状态，当不能恣然置之。弟等以为对于此次四一三惨案，目前应有下列之措置：

(1) 国民革命军最高军事当局应立即交出对于此次暴行直接负责之官长兵士，组织人民审判委员会加以裁判。

(2) 当局应保证以后不向徒手群众开枪，并不干涉集会游行。

(3) 在中国国民党统辖下之武装革命同志，应立即宣告不与屠杀民众之军队合作。

党国大计，纷纭万端，非弟等所愿过问，惟目睹此率兽食人之惨剧，则万难苟安缄默。弟等诚不忍见闸北数十万居民于遭李宝章、毕庶澄残杀之余，复在青天白日旗下，遭革命军队之屠戮，望先生等鉴而谅之，涕泣陈词，顺祝革命成功。

郑振铎、冯次行、章锡琛、胡愈之、周予同、吴觉农、李石岑同启

四月十三日

选自陈原《界外人语》，商务印书馆 2000 年版

致 周 作 人

茅 盾 等

作人先生：

去秋平津沦陷，文人相继南来，得知先生尚在故都。我们每听到暴政摧残文化，仇害读书青年，便虑及先生的安全。更有些朋友，函电探问；接先生复书，知道决心在平死守。我们了解先生未能出走的困难，并希望先生作个文坛的苏武，境逆而节贞。可是，由最近敌国报章所载，惊悉先生竟参加敌寇在平召集的“更生中国文化座谈会”：照片分明，言论具在，当非虚构。先生此举，实系背叛民族，屈膝事仇之恨事，凡我文艺界同人无一人不为先生惜，亦无一人不以此为耻。先生在中国文艺界曾有相当的建树，身为国立大学教授，复备受国家社会之优待尊崇，而甘冒此天下之不大韪，贻文化界以叛国媚敌之羞，我们虽欲格外爱护，其如大义之所在，终不能因爱护而即昧却天良。

我们觉得先生此种举动或非出于偶然，先生年来对中华民族的轻视与悲观，实为弃此就彼、认敌为友的基本原因。埋首图书、与世隔绝之人，每易患此精神异状之病，先生或且自喜态度之超然，深得无动于心之妙谛，但对素来爱读先生文学之青年，遗害正不知将至若何之程度。假若先生肯略察事实，就知道十个月来我民族的英勇抗战，已表现出可杀不可辱的伟大民族精神；同时，敌军到处奸杀抢劫，已表现出岛国文明是怎样的肤浅脆弱，文明野蛮之际于此判然。先生素日之所喜所恶，殊欠明允。民族生死关头，个人荣辱分际，尤不可不详察熟虑，为先生告者。

我们最后一次忠告先生，希能幡然悔悟，急速离平，间道南来，参加抗敌建国工作，则国人因先生在文艺上过去之功绩，及今后之奋发自赎，不难重予以爱护。否则惟有一致声讨，公认先生为民族之大罪人，文化界之叛逆者。一念之差，忠邪千载，幸明辨之！

茅盾、冯乃超、胡秋原、舒群、郑伯奇、锡金、郁达夫、王平陵、张天翼、奚如、邵冠华、以群、老舍、胡风、丁玲、夏衍、孔罗荪、适夷

原载《抗战文艺》第一卷第四号，1938年5月14日

民盟为李闻二案给政府的抗议书

梁漱溟等

哲生、雪艇、铁城、亮畴、力子、立夫、厉生、岳军诸先生并请转陈蒋主席钧鉴：

本同盟中央执行委员兼民主教育运动委员会副主委李公朴同志于本月十一日在昆遭暴徒狙击身死。正惊痛间，而本同盟中执委兼云南省支部常委闻一多同志，又于十五日与其子义和，在昆遭遇同样狙击，闻君当场身死，其子重伤后亦复不治。查此两案其为政治性暗杀；毫无疑问，与上次本同盟所抗议西安秦风日报李敷仁、王任之惨死案事同一律。前案尚未解决，而此两案又连续发生，则是直以恐怖手段对付在野党派，实可骇异。且本同盟始终坚持和平方式争取民主，自身从未利用武力，并坚持各政党均应放弃其武力，今乃以暴力残杀，无武力之在野党派如同盟者，则尤可异讶，因是不能不向政府当局提出严重质问与抗议：

（一）李公朴、闻一多、李敷仁、王任诸君，始终站在本同盟立场，从事民主运动，其主张无外于要求民主、和平，其行动不出乎作言论号召，在不犯法之范围内，而遭摧残至此，则政府究竟是否准许人民有其合法的政治活动之自由？假如不犯法的政治活动是政府所准许，则政府为何又容许此种非法摧残之事在南北各地继续不断演出？假如政府对于此类非法摧残是不容许的，则本同盟上次抗议之西安惨案，为何至今不查明严办？

（二）政府既以实施宪法政号召国人，一再公开承认各党派之合法地位，而数月来如秦风报事件，如西安昆明各惨案，皆显然地一致地为向本同盟施以摧残压迫，则政府是否准许各政党之合法存在？对于和平公开之政治结社竟如此摧残，是否不惜驱迫其转为地下活动暴力革命？如或不然，则何以不见对于本同盟予以有效之保障？政府今后是否能负责保障一切和平而公开之政党活动？

以上各节请予明白答复，以释群疑。此外关于昆明惨案之善后，本同盟复有下列各项要求：

（一）政府立即选派公正人员，与本同盟所推派之人员同赴昆明进行调查惨案真相，早日公诸社会。

（二）政府对本案正凶及主使者，应依法究办，其审判时并应准本同盟推派之法律专家列席参加。

（三）政府对于惨案发生时，应负责任之地方治安长官应即予以撤惩。

（四）政府应对于李、闻二君之遗属特加抚恤，并负担其子女教育费用。

（五）政府对于目前因惨案威胁而避入昆明美领事馆之本盟领导人潘光旦等十一教授以及一般民主人士，均应切实负责保护其身体安全及自由。

（六）政府立即撤销国民党党部及军事机关之调查统计局，以后设置情报机关，并应保证不作对内政治斗争之用。

再则，昆明惨案发生以前，早经传说有所谓黑名单，李闻二君均属首列，事后果一一如其所传不虚，据闻此外列名其间者，尚有本同盟政协代表人及各地负责者数人，并此提请政府注意为幸。专此函陈，伫候复教，顺颂政祺。

中国民主同盟政协代表梁漱溟、张君勱、黄炎培、沈钧儒、章伯钧、罗隆基、张申府同启。

选自《群言》周刊第十二卷， 1946年7月20日

第二单元

鸟 巢 禅 师

金 克 木

鹿野苑的中国庙的住持老和尚德玉，原先是北京法源寺的，曾见过著名诗僧八指头陀寄禅。他偶然还提起法源寺的芍药和崇效寺的牡丹。但他不写诗，只是每晚读佛经，又只读两部经：《法华》和《楞严》，每晚读一“品”，读完这一部，再换那一部，循环不已。

他来到“西天”朝拜圣地时，发现没有中国人修的庙，无处落脚，便发愿募化；得到新加坡一位中国商人的大力支持，终于修成了庙；而且从缅甸请来了一尊很大的玉佛，端然坐在庙的大殿正中央，早晚庙中僧众在此诵经礼拜。

他在国外大约有二十多年了吧，这时已接近六十岁，可是没有学会一句外国话，仍然是讲浓重湖南口音的中国话。印度话，他只会说两个字：“阿恰（好）”和“拜提（请坐）”。

有一天他对我说，他要去朝拜佛教圣地兼“化缘”，约我一起去。我提议向西北方去，因为东南方的菩提伽耶、王舍城和那烂陀寺遗址我已经去过了。他表示同意，我们便出发到舍卫国、蓝毗尼、拘尸那揭罗去。这几处比前述几处（除伽耶同时是印度教圣地因而情况稍好外）更荒凉，想来是无从“化缘”乞讨，只能自己花钱的。我只想同他一起“朝圣”作为游览，可以给他当翻译，但不想跟随他“化缘”。

这几处地方连地名都改变了，可以说是像王舍城一样连遗迹都没有了，不像伽耶还有棵菩提树和庙，也不像那烂陀寺由考古发掘而出现一些遗址和遗物。蓝毗尼应有阿育王石柱，现在想不起我曾经找到过，仿佛是已经被搬到什么博物馆去了。在舍卫国，只听说有些耆那教天衣派（裸形外道？）的和尚住在那里的一所石窟里，还在火车站上见到不少猴子。

老和尚旅行并不需要我帮多少忙，反而他比我更熟悉道路，也不用查什么“指南”。看来语言的用处也不是那么大得不得了，缺了就不行，否则哑巴怎么也照样走路？有些人的记忆力在认路方面特别发达。我承认我不行。

老和尚指挥我在什么地方下车，什么地方落脚，什么地方只好在车站上休

息。我们从不需要找旅馆，也难得找到，找到也难住下。我这时才明白老和尚的神通。他是有目的有计划的，他带着我找到几处华侨商店，竟然都像能见到老相识的同乡一样，都化得到多少不等的香火钱，也不用他开口乞讨。

到佛灭度处拘尸那揭罗，我弄不清在一个什么小火车站下的车，下车后一片荒凉，怎么走，只有听从老和尚指挥。

他像是到了熟地方一样，带着我走，我也不懂他第一次是怎么来的。这里有的是很少的人家和很多的大树。他也不问路。原来这里也无法问路。没有佛的著名神圣遗物，居民也不知道有佛教，只是见到黄衣的知道是出家人，见到我这个白衣的知道是俗人，正像中国人从佛经经典中知道“白衣”是居士的别称那样。

“这里只能望空拜佛。有个鸟巢禅师住在这里，我们去会他。”

我知道唐朝有位“鸟巢禅师”，是住在树上的一个和尚。如果我没有记错，《西游记》小说里好像还提到过他。怎么这里也有？

“他是住在树上吗？”我问。

“那是当然。”老和尚回答。

又在荒野中走上了一段，他说：“就要到了。”我这时才猛然想起玄奘在《西域记》中记山川道里那么清楚，原来和尚到处游方化缘，记人，记路，有特别的本事。

突然前面大树下飞跑过来一个人，很快就到了面前，不错，是一个中国和尚。

两人异口同声喊：“南无阿弥陀佛！”接着都哈哈大笑起来。我向这新见人物合掌为礼。

这位和尚连“随我来”都不说就一转身大步如飞走了。还是老和尚提醒我说：“跟他走。这就是我说的鸟巢禅师。”

走到大树跟前，我才看出这是一棵其大无比的树，足有普通的五层楼那么高。在离地约一丈多的最初大树杈上有些木头垒出一个像间房屋一样的东西。树干上斜倚着一张仿佛当梯子用的两根棍和一格一格的横木。

鸟巢禅师头也不回，一抬腿，我还没看清他怎么上的梯子，他已经站在一层“楼”的洞门口，俯身向我们招呼了。他仍不说话，只是打着手势。

老和尚跟了上去，手扶、脚蹬；上面的人在他爬到一半时拉了一把；一转眼，两位和尚进洞了。

这可难为我了。从小就不曾练过爬树，我又是踏着印度式拖鞋，只靠脚部的大拇指和“食指”夹着襪子，脱下拿在手里，又不便攀登，因为手里还提着浣洗用品之类。勉强扶着“梯子”小心翼翼地，手脚并用地，往上爬，一步一步，好不容易到了中途。大概鸟巢禅师本来毫不体会我的困难，只拉了老和尚一把就进去了；现在看到我还没有“进洞”，伸出头来一望，连忙探出半身，一伸手臂把我凭空吊上去了。我两步当一步不知怎么已经进了“巢”，连吃惊都没有来得及。

原来“巢”中并不小。当然没有什么桌、凳、床之类，只有些大大小小的木头块。有一块比较高而方正的木台上供着一尊佛。仔细看来，好像不是释迦牟尼佛像，而是密宗的“大威德菩萨”，是文殊师利的化身吧？佛前还有个香炉样的东西，可能是从哪位施主处募化来的。奇怪的是他从哪里弄来的香，因为“炉”中似乎有香灰。

三人挤在一起，面对面，谈话开始了。鸟巢禅师一口浙江温州口音的话同老和尚一口湖南宝庆一带口音的话，真是差别太大了。幸亏我那时年纪还不小，反应较灵敏，大致听得出谈话的大部分，至少抓得住要点。

湖南和尚介绍了我并且说我想了解鸟巢禅师的来历。禅师听明白了大意，很高兴。大概他不知有多长时间没有和人长篇讲话了，尤其是讲中国话。我想，他也许会同这次路上“化缘”时见到的一位华侨青年一样干脆夹上印度话吧。然而不能，他非常愿意讲自己的家乡话。

“我一定要见佛，我一定能见到佛的。”这是他的话的“主题”。“变调”当然多得很，几乎是天上一句，地下一句，不过我还是弄清楚了大致情况。

他是温州人，到“西天”来朝圣，在这佛“涅槃”的圣地发愿一定要见佛，就住下修行。起先搭房子，当地居民不让他盖。他几次三番试盖都不成，只能在野地上住。当地人也不肯布施他，他只能到远处去化点粮食等等回来。这里靠北边，近雪山脚下，冬天还是相当冷。他急了，就上了树，搭个巢。可是当他远行募化时，居民把巢拆了。他回来又搭。这样几次以后，忽然大家不拆他的巢了。反而有人来对着大树向他膜拜。他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往后就好了。他安居了下来。

“我也听不懂他们的话。后来才知道，他们见我一个月不下树，也不吃东西，以为我成佛了，才让我住下来了。我也就不下树了。索性又搭了两层‘楼’，你们看。”说着他就出了巢。我同老和尚伸头出去一望，禅师正在上面呼唤。原来再上去约一丈高的又一个树杈处，他搭了一个比第一层稍小的“巢”。他招手叫我们上去。这可没有梯子，只能爬。老和尚居然胆敢试了几步。禅师拉着他时，他在巢门口望了一望，没有钻进去，又下来了。禅师随着出巢，三步两步像鸟一样又上了一层。从下面望去，这似乎又小了一些，仿佛只能容纳一个人。他一头钻进去，不见了。我看那里离地面足有四丈左右，也许还不止，不过还没有到树顶。巢被枝叶掩住，不是有他的行动，看不出有巢。

过一会儿，禅师下去了，他毫不费力，也不用攀援；不但像走，简直像跑，也可以说是飞，进了我们蹲在里面的第一层巢。

“我在上两层的佛爷面前都替你们拜过了。”

这时我才明白，他上“楼”并非为显本事而是为我们祈福。不过这一层的佛像前，我们也没有拜。老和尚没有拜，可能是因为他看那神像不大像他所认识的佛。禅师却替我们拜了一拜，嘴咕噜了几句。我忍不住问：“难道你真有一个月禁食不吃斋吗？”很担心这一问会触犯了他。

他毫不在乎，说：“怎么不吃？我白天修行，念经咒，夜深了才下去在荒地上起火，做好几天的饭，拿上来慢慢吃。这里的人不布施我，我就在夜里出去，到很远的地方化点粮食，火种、蔬菜、香烛，还是深夜回来。这里好得很，冬天不太冷，夏天也不太热，我也不知道过了多少春秋。我自己有剃刀，自己剃发。自己提桶到远处提水。什么也不求人，一心念佛。我发愿要在这里亲见佛爷。你们看。”说着，他把下身的黄褐色布裙一掀，露出两膝，满是火烧的伤疤。这使我大吃一惊。难修的苦行。可是，这不是释迦牟尼提倡的呀。

他又说：“现在不一样了。常有人来对树拜，不用我远走化缘，吃的、用的都有人送来了。我也不用深夜才下树了。有时这里人望见我就行礼，叫我一声，我也不懂，反正是把我当做菩萨吧。”

我估计这两位和尚年纪相差不多，都比我大得多，都应当说是老人了，可是都比我健壮得多。

我同老和尚下树走了。鸟巢禅师还送了我们一程才回去。他告诉了我，他的法号是什么，但我忘了。他并不以鸟巢禅师自居。他巢内也没有什么经典。他说诵的经咒都是自幼出家时背诵的。从他的中国话听来，他也未必认得多少中国字。他的外国话也不会比鹿野苑的老和尚更好多少。

在车站上等车时，恰巧有个印度人在我身边。他见到我和一位中国和尚一起，便主动问我是否见到住在树上的中国和尚。然后他作了说明：原来这带被居民相信是印度教罗摩大神的圣地，所以不容许外来的“蔑戾车”（边地下贱）在这里停留。尤其是那棵大树，那是朝拜的对象，更不让人上去。“后来不知怎么，忽然居民传开了，说是罗摩下凡了。神就是扮成这个样子来度化人的。你们这位中国同乡才在树上住下来了。居民也不知道他是什么教，修的什么道，只敬重他的苦行。你知道，我们国家的人是看重苦行的。”我看他仿佛轻轻苦笑了一下。我想，这也是个知识分子。

选自《天竺旧事》，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86 年版

夕阳山外山

——弘一大师追想

吴 方

追思十一二年前，对我们这一拨“文革”意义上的知识青年，最难说历历因缘。诸如真不能想，倥偬十载，书也别了，笔也抛了，又来“回炉”，再为桃李，重坐春风。彼时忽觉世间知识种种，多有原不知道者、更未究竟者。那重新发蒙的景况，正足以悲欣交集。

因缘萍水，亦非偶然。同样，近世的文化思想史也许一时会漠视包括李叔

同在内的传统人文消息，却也会有在另一时与之邂逅的契机。这使我想起初知李叔同这个人时，曾有过孤陋惶恐的心情。确是其识也晚，至今终于发心敛衽，展读李叔同——弘一大师的传记，已是眼角眉梢爬上几分暮气，如伫望苍然的远山了。

此心未了十年间。犹记初遇李叔同（一八八〇—一九四二，原名文涛，别号息霜，法号演音、弘一）的名字，该是借了柯灵先生笔札的介绍。他在一篇散文《水流千遭归大海》中，提到这位本世纪初闪光一时的艺术家、中国现代艺术启蒙教育的先驱者，不啻如流星掠过夜空，却想不到于一九一八年、五四运动的前夕，斩断世情尘缘，从此青鞵布衲，托钵空门。由风华才子到云水高僧，由峰而谷，这一极具戏剧性的转折，怎不令人愕然、惘然，思无所依！一本纪念册留有他年轻时饰演“茶花女”的“倩影”，也印记着他安详圆寂于陋室绳床的情景。

一九〇五年秋深，伴太平洋波涛，负笈东渡日本的李叔同填下一首《金缕曲》，正是于祖国鸡鸣风雨之夕，写一腔慷慨不已的怆怀。如陆放翁那般“更呼斗酒作长歌”的男儿意态，原是千古已然于兹为烈，怕只怕不堪回首当年。曲云：

披发佯狂走。莽中原，暮鸦啼彻，几枝衰柳。破碎河山谁收拾，零落西风依旧，便惹得离人消瘦。行矣临流重太息，说相思，刻骨双红豆。愁黯黯，浓于酒，漾情不断淞波溜。恨年年絮飘萍泊，遮难回首。二十文章惊海内，毕竟空谈何有，听匣底苍龙吼。长夜凄风眠不得，度群生那惜心肝剖？是祖国，忍孤负。

过了二十年，那一樽醇波的“浓酒”终究淡了。落日西沉，青春不复，正如岁月漫掩几度劫痕，惟弹指间一缕余情不了。有龚定庵的句子来形容：“未济终焉心飘渺，万事都从缺憾好，吟到夕阳山外山，古今谁免余情绕。”虽说如此，庶几或可想象着已经云游方外的弘一大师，久别了当初的李叔同，在如何沉于另一种境界：

另来沧海事，语罢暮天钟，

明日巴陵道，秋山又几重……

遥想，辞别了“陆放翁”，走上另一条“度群生”道路的弘一大师，宛然“高僧入图画，把经吟立水塘西”了。

读罢弘一大师的传记，可说得补长久的痴想。这其中原不无好奇追慕的成分在，即如常人的话说，“放着艺术家不做，放着好好的生活不过，却去做和尚！”——总有些不可思议。从来出家为僧者，不绝于道，偏偏这位李叔同，又似乎尤为不可思议。似乎如此生涯不仅异常，且隐藏深奥人生之谜，历史文化之谜。所谓开卷而痴想者，原在于这不舍局陋地去思议那“不可思议”。掩卷时亦不免泛起想象的涟漪。

古德云，知人难。进言之，把知人的甘苦传达于人亦难。即如李叔同的知交夏丏尊先生，有一册《平屋杂文》，就中也只有几则关于他这位畏友的散

忆。丰子恺先生为李氏亲炙弟子，他的《缘缘堂随笔》说到老师的遗事，也不免予人不能已于言的遗憾。此仿佛流沙坠简、雾隐灵山，自有一番言不能由衷的苦。现在海峡两岸各印了一本弘一大师的传记（分别为台北陈慧剑、杭州徐星平所撰），正给好之者临文相晤胜会的愉快。不过，读两书犹感，虽经作者文心百衲，从根本上说，言而契神不隔最为不易，毕竟这描写对象有超越俗人意表的独特之处。陈著较佳，也不得不承认不仅受材料阙失的限制，其理解也不能充分构成，其解释更不可能全部追及的。总之李氏后半生渊默庄严的法相生活，其价值意义殊非言语能道断，其底蕴真谛亦非常人所可以尽道者。夏、丰二居士的言之讷讷，或许不因知谊之浅，反在濡沫之深，欲说反有所不能了。弘一大师的法侣广洽法师也作如是说：“虽亲近大师有年，但觉其语默动静，无非示教，因不敢以文字赞一词也。”这该是另外一种境界，说是禅机也罢。恰如流水一湾，飘然落叶，疏林晚钟，其间气象，仅得以凭心去体会、徜徉。譬如弘一临终绝笔付与夏丐尊的偈句所云：“君子之交，其淡如水，执象而求，咫尺千里，问余何适，廓而忘言，华枝春满，天心月圆。”其实已寓至大至深的真意于不可言说了。

去感受，去理解那不可充分的理解，去言说那不可言说的渊默。弘一大师所开示后人的，原是如此的哲人三昧！

当会有人指李叔同的由入世到弃世为一种困厄茫然失其所归的时代悲剧，在这种悲剧里，有价值毁灭、意义的失落。连站得不高的人也会说，人生不应该也无法逃避。说消极或积极，大抵也是一样的意思。这样想尽管自然，却不大适于认识李叔同，原不过与世人囿于其中的意识定见有关。如若我们不妨把意识定见先搁到一旁，平心领略由李叔同到弘一大师的转捩，体会二十余年晨钟暮鼓、鱼板梵磬中也有守成、殉道的砥砺、考验，该不至想当然或仅仅从一般的意义去言说消极或者积极、逃避或者承受罢。

我不觉想到还有另一层次。即李叔同对悲剧看得更深更广一些：那是无可逃避的宿命。承认现实的人与人生是非自足、非理想状态的。经历、学识和艺术气质助成了对此的敏感。每个人都不免回首前尘，只缘他看得更透，李叔同之所以为弘一，也在于他有与别种消极不同的“看透”。索性求个彻底，于一刹那间解开百千结，反究诘于“往生之我”的蹉跎、业障、无明、烦恼、劣根，而发心于走上净化之途。想得深自因疑之深，他是亘古以来最勇于怀疑自我的一个，于是也便最敢舍我。器物间的生业，包括被人们看作中国话剧、音乐、美术的开拓之功比之献身于人类的精神艺术，还不足道，还来得不彻底，甚至还不脱名闻利养的窠臼。弘一乃是为“彻底”、“完全”所召唤去的。单就这一点看，任何“苟且”都不免汗颜。惟其不苟且，乃为不逃避，从自忏、自律、自救根本入手，可以拯救灵魂于不觉的“陆沉”，去承担起人生旅程沉重的责任。换句话说，在他所皈依及念佛的独白中，所思、所信、所钟、所断，难道不是最终将加深人对自己的存在的理解和反省，加深人对自己在世界中的位置的理解么？

一曲未终弦，铮然而变。由风华才子到云水高僧，黄卷青灯所伴，未必归于虚妄，竟也不似那清夜闻钟红楼一梦。不妨说开来，一种指向内在超越的人生定位，一种追求真实生命、终极意义的广大热情，并不是一般社会观念所能理解的——人多不能理解将李叔同造就为弘一的宗教情怀与行为。我宁愿相信有奇迹发生。像一阵轻风从眉际拂过，一种奇迹携带着它对自然法则的违反，恰如一支神秘的乐曲，在精神的时空中柔软、回荡、延伸……

李叔同出了家，这一步万牛莫挽。在我姑妄视为奇迹，在他则平静自然。“彻底”在这儿也存了注脚。至于那是耶非耶，幸与不幸又何待言呢！他人以为其途浸满悲惨怆痛，在他，其欣然慰藉而何如，两样境界原是不可同参共识的。人多以为其途缘起于绝望，其实希望远胜于绝望，正如他念念于回向佛光普照的世界。更何待于言，加被于人格的并非庸俗与怯懦。平心地说，一种超验的信仰，虽然处在不可证实的希望中，却由于这希望的不泯，对信徒产生了内心里解脱和精神上增强的效果。作为“成功的信仰”的例证之一，往往是许多获得实质上 and 道德上的进步，克服考验和痛苦，达到英雄式人生的事例之一。希望之于李叔同，正如隐在神明的启示，保留着人在选择中的自由。它是否可靠？帕斯卡尔在《思想录》里也说过：“对于寻求它的那些人来说则是可见的，而对不寻求它的那些人来说则不可见。”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晚风拂柳笛声残，夕阳山外山。天之涯，地之角，知交半零落；一杯浊酒尽余欢，今宵别梦寒。”一曲《送别》唱到今天，卷起多少人往昔情怀。我想，李叔同的艺术气质，在词曲里，在文章里，也在墨迹里，清凉、萧散，即如看一片浮云，一带青山，也不免有悲悯心肠化入其间，似乎由痴情而入无限之情，便与偏于事功的艺术有了绝大不同。说到骨子，区别该是在于：艺术之真髓究竟是充有不满足的精神，还是甘于作周围环境的传声筒？究竟是求“文艺以人传”还是耽于“人以文艺传”？李叔同琢磨得总是深一些，所以不单讲道德，而且讲器识为先。更具体就论到：“一切世间的艺术，如没有宗教的性质，都不成其为艺术……靠着这不满足的精神，艺术去打开另外一个光华的世界。”由艺术的“脱俗”旨趣联系到宗教之超越精神，不难理解，求极致的李叔同会因了这气质禀赋，入乎其内又出乎其外，从世间的艺术一直走到宗教那种精神的艺术境界中去。说他舍弃艺术并不算对，舍弃的只是一般人所谓的艺术罢了。

舍弃那种“矮人观场，随人短长”的“矮化”、“同化”意识。这意思在历史上，原非一个李叔同所诉诸的，他走得更远，显得孤独。冥冥中，有飞蛾扑向星辰，路迢迢，太迢迢。然而想象那永不满足的求极致的心神，已在他肉身长驻了。云水白马湖畔萍依闽南的晚晴老人，影入夕晖，见友人折枝相赠，且咏心声：“云何色殷红，殉道应流血。”或许我们能理解其空寂中的执著么——“一个人，自必要有与人不同处！这个不同处，才是真正的你！孔子之与人不同，在乎他能‘作《春秋》’，司马迁之与世不同，在乎他有勇气

‘写《史记》’。他们有胆子，用史家之笔，使乱臣贼子惧！我们要效法先贤，也要求得一个与人‘不同处’。”（《弘一大师传》第179页）

王荆公诗云：“丹青难写是精神。”即论“求个与人不同处”的精神，倘不是表面、抽象的旗号、招牌用来造作而沽，丹青难写总因人格的平庸或颓败，更何言为伊憔悴终不悔！弘公的“不同处”正在一点一滴、分阴不让中实实在在地担当起来。自三十九岁上入虎跑寺剃染至六十三岁圆寂于泉州，矢志不能移，始终不苟且于做个碌碌岁月轮下的混饭僧人。不大了解末代以来佛界风习的人，也多不能了解其若个难能。如弘一的四誓——

一，放下万缘，一心系佛，宁堕地狱，不作寺院住持。二，戒除一切虚文缛节，在简易而普遍的方式下，令法音宣流，不开大法，不作法师！三，拒绝一切名利的供养与沽求，度行云流水生涯，粗茶淡饭，一衣一衲，鞠躬尽瘁，誓成佛道。四，为僧界现状，誓志创立风范，令人恭敬三宝，老实念佛，精严戒律，以戒为师。

精诚、庄严、自律，苦乐也都在其中了。二十多年弘一大师净、律双修尤以弘扬佛学为任。如此实践了，也便是他的“不同处”。在胸为丘壑，一面是他的不委流俗的个性，一面是“无我”的彻底严格；一面是修持戒定不凌虚蹈空，一面是不滞于理、欲，如行云流水，作无言的接引。

大抵不独市井才有虚伪、矫饰，而为弘公所深恶之；也大抵不独禅林道场才有以衣钵为标榜，以话头为茶饭，“权巧方便”一类，弘公会于悲怀冷峻中叹息：有着袈裟者，流随为世间的盆景。也许他想不到日后的僧格还会有什么“正处级”、“副处级”的罢。

想弘公的“不同处”，如临深渊，笔墨难写。有一件事情却自现精神的，聊记或可补行文的疏略。原来弘公初受戒时，急于自度，曾就习“四分律”（佛教戒律书，从身、口、意三方面对出家比丘、比丘尼规定严备）人手，日后境开，有所彻悟，更发愿弘扬南山律学（律宗为唐道宣住终南山所创）。到一九三一年有慈溪五磊寺的因缘，终于有望成立南山律学院，由弘公主持讲座，力求在僧界开风气、反“腐败”。但弘公临事既不求名利，更惧丝毫权宜之染。当住持老和尚打算为办学发动募捐和策划设官分职等名义时，弘公就不能苟且了。因缘既坏，他不肯眼看任何一点精神的歪曲，反而因此沉重闭门自了。这事在他人看，不免要视为“迂”，同样，非此“迂”则不足以见弘一，不足以见他的与会人不同处。

都云行者痴，谁解其中味！

看似远山苍茫、飘然一叶，内心里却可能燃着一团火，如两个灵魂的搏斗。想来不仅表现在越是含辛茹苦病痛侵袭越是精进修持，作成一种献身，而且表现在越是求“我”之与人不同处，越是承认“我”的局限。这一点特别造成了弘一云水行止中的矛盾现象：一方面不断地出关房而结缘众生，另一方面一再地决心掩关自省。所谓忧患，所谓“十年梦影”，原是方外之人也不免的。一个这样肯于承担起“不圆满”而求不尽地超越自我的人，很难以成败

论之。如其我们觉得他仿佛成了什么菩提、般若，他会说：错了。

弘一曾自号“二一老人”，取前人诗句之意：“一事无成人渐老”，“一钱不值何消说”。此番心怀自与好得赞谏的世情相去已如云泥、河汉，使我想，他的“彻底”、他的“不同处”原在这“平凡”里。他在南普陀讲：“诸位要知道：我的性情是很特别的。我只希望我的事情失败，因为事情失败，不完美，我才使人常发大惭愧……一个人如果事情做完满了，那么这个人就会心满意足，洋洋得意，反而增加他贡高我慢的念头，生出种种过失来，所以还是不去希望完美的好！”（弘一：《南闽十年之梦影》）

经春复夏，放下书，已近“落叶满长安”了。如是我闻之外，又多了些怅想，不能已于言，又说不出，只能如此。虽向往“风檐展书读，古道照颜色”，却只可聊藉于万一。有人说过：“要知道，真正的美除了静默之外，不可能有别的效果……每当你看到落日的灿烂景色时，你可曾想到过鼓掌？”

选自《世纪风铃——文化人素描》，人民文学出版社 1992 年版

平凡与不平凡之间

——《有关品质》自序

朱 伟

这本集子中的文字，《蜗居杂忆》写于上世纪 80 年代末、90 年代初，另一大部分则是 2003 年 7 月始在《三联生活周刊》开设的“有关品质”专栏，而张国荣、王小波、张欣、张艺谋等篇都是为应付生活周刊的版面。《蜗居杂忆》是上世纪 80 年代末我想写的一本散文集的开头，五篇一组，当初我想大约写十组可以成书，结果只在《收获》杂志写成两组十篇，就停下了。作家论也是当时的一个想法——想把我所熟悉的作家一个个认真研究一遍，从个性与创作背景对比的角度，集成上世纪 80 年代的一部文学史。结果从林斤澜始，只写成七篇。原想将这些作家论一起收入这个集子，后因篇幅过多，只能另外成书。

这些文字散乱集中在一起，只当是一束浸透我自己十几年心血的小花，我要把它献给我刚去世的父亲。

父亲是个普通人，他只念过四年小学，加上初中一年级念了两年。他 16 岁就到布店当学徒，母亲说因为他当学徒天天睡在柜台上，所以一辈子睡觉都一夜不翻身。然后他失业 3 年，29 岁起做了一辈子的财税会计。在我童年的记忆里，父亲是个极模糊的角色——好像天天我们起床的时候，他就已经去上班了。印象中的感觉都是冬天，一家人都等着他回来吃饭，他脖子上总是围着